

工程完工后剩余的材料如何抵扣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7/2021_2022__E5_B7_A5_E7_A8_8B_E5_AE_8C_E5_c46_77491.htm 问：工程完工后剩余的材料，如果没有可辨认的进项发票能否抵扣？答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》第八条规定：纳税人购进货物或者接受应税劳务（以下简称购进货物或者应税劳务），所支付或者负担的增值税额为进项税额。准予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，除本条第三款规定情形外，限于下列增值税扣税凭证上注明的增值税额：（一）从销售方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增值税额；（二）从海关取得的完税凭证上注明的增值税额。购进免税农业产品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，按照买价和10%的扣除率计算。因此，工程完工后剩余的材料必须有可辨认的进项发票才能抵扣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